



善孚新材

NEEQ : 870527

安徽善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Anhui Shanfu New Material Technology Inc. Co.,Ltd.



年度报告摘要

2017

一. 重要提示

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, 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, 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 或 www. neeq. cc) 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
1.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、监事会及其监事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

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1.4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本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, 并且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1.5 公司联系方式

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	包秀群
职务	董事长、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
电话	0559-6668532
传真	0559-6682377
电子邮箱	1182730687@qq. com
公司网址	http://www. chem-shanfu. com
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	歙县徽城镇循环经济园纬一路 245200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	www. neeq. com. cn
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	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

二. 主要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

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: 元

	本期	上年同期	本期(末)比上期(末) 增减比例%
资产总计	181,700,816.29	185,349,995.47	-1.97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49,616,862.68	40,484,583.80	22.56%
营业收入	326,717,743.41	245,685,205.58	32.98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7,732,278.88	1,371,779.70	463.67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5,929,753.84	398,466.77	1,388.14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14,970,017.15	-36,649,570.18	140.85%
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13.16%	1.19%	—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27	0.05	440.00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27	0.05	—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（元/股）	1.76	1.44	22.22%

2.2 股本结构表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本期变动	期末	
		数量	比例		数量	比例
无限售条件股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0	0.00%	9,216,666	9,216,666	32.68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0	0.00%	8,000,000	8,000,000	28.37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0	0.00%	550,000	550,000	1.95%
	核心员工	0	0.00%	0	0	0.00%
有限售条件股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28,200,000	100.00%	-9,216,666	18,983,334	67.32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24,000,000	85.10%	-8,000,000	16,000,000	56.74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2,200,000	7.81%	-550,000	1,650,000	5.85%
	核心员工	0	0.00%	0	0	0.00%
总股本		28,200,000	—	0	28,200,000	—
普通股股东人数		5				

2.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（创新层）/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%及以上股东情况（基础层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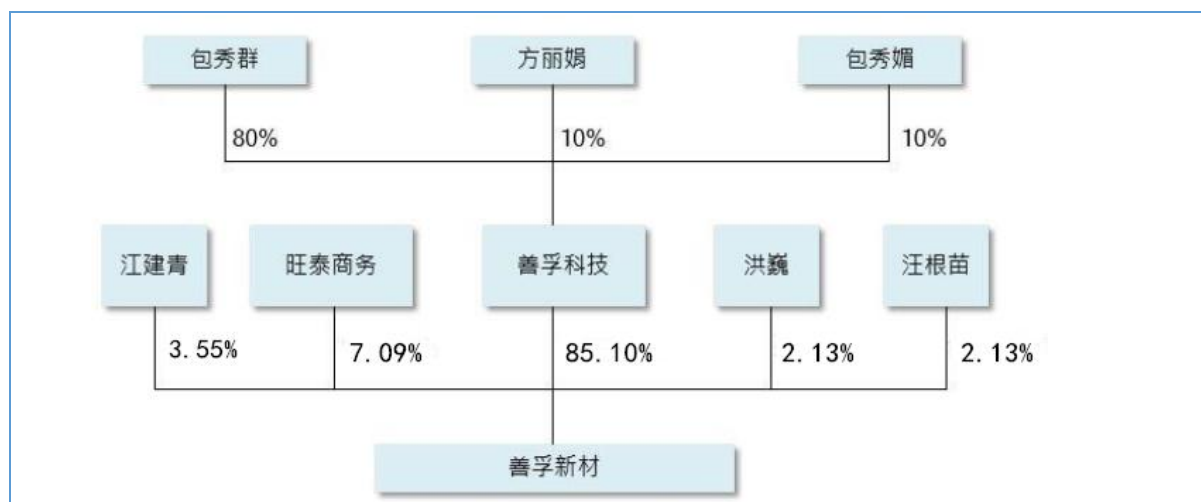
单位：股

序号	股东名称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%	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
1	善孚科技	24,000,000	0	24,000,000	85.10%	16,000,000	8,000,000
2	旺泰商务	2,000,000	0	2,000,000	7.09%	1,333,334	666,666
3	江建青	1,000,000	0	1,000,000	3.55%	750,000	250,000
4	汪根苗	600,000	0	600,000	2.13%	450,000	150,000
5	洪巍	600,000	0	600,000	2.13%	450,000	150,000
合计		28,200,000	0	28,200,000	100.00%	18,983,334	9,216,666

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%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：

公司股东善孚科技和旺泰商务同受包秀群控制，除上述情况外，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。

2.4 公司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。



三、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3.1 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

√适用

2017 年 4 月 28 日，财政部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——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》，该准则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。对于该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，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。

2017 年 5 月 10 日，财政部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》，该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。本公司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，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。

财政部根据上述 2 项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，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，并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发布了《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；资产负债表新增“持有待售资产”行项目、“持有待售负债”行项目，利润表新增“资产处置收益”行项目、“其他收益”行项目、净利润项新增“（一）持续经营净利润”和“（二）终止经营净利润”行项目。2018 年 1 月 12 日，财政部发布了《关于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》，根据解读的相关规定：

对于利润表新增的“资产处置收益”行项目，本公司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——财务报表列报》等的相关规定，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《通知》进行调整。

对于利润表新增的“其他收益”行项目，本公司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》的相关规定，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，无需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。

由于“资产处置收益”项目的追溯调整，对 2016 年的报表项目影响如下：

项目	变更前	变更后
资产处置收益	-	-6,646.29
营业外支出	17,806.79	11,160.50

该会计政策变更由本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批准。

3.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

√适用

单位：元

科目	上年期末（上年同期）		上上年期末（上上年同期）	
	调整重述前	调整重述后	调整重述前	调整重述后
资产处置收益	0.00	-6,646.29	-	-
营业外支出	17,806.79	11,160.50	-	-

3.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

√不适用

3.4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

√不适用

安徽善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4 月 17 日